



大会

第七十三届会议

Distr.: General
31 July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正式记录

第五委员会

第 39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9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伯德女士.....(澳大利亚)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 泰尔齐先生

目录

议程项目 150：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

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最新财务状况

本记录可以更正。

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科科长(dm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9-08904 (C)



请回收



上午 10 时 05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50：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

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最新财务状况(A/73/604 和 A/73/888)

1. **Ramanathan 先生**(主计长)在介绍秘书长关于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最新财务状况的报告(A/73/604)时说,该报告提供了关于 29 个特派团财务状况的资料。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4 个特派团有净现金盈余,共计 9 310 万美元,5 个特派团净现金赤字,共计 8 560 万美元。在收到未缴摊款之前,还拖欠部队派遣国 6 290 万美元。
2. 秘书长在其提交第六十六、六十七和六十八届会议关于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的最新财务状况的报告(A/66/665、A/67/739 和 A/68/666)中,就处理有现金赤字的已结束特派团欠会员国的特遣队所属装备和协助通知书款项提出了建议。他还在提交第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和七十届会议关于这一事项的报告(A/67/739、A/68/666、A/69/659 和 A/70/552)中建议,批准在役特派团临时交叉借款以解决特派团现金问题。作为一个替代办法,他建议设立一个维持和平行动周转基金(A/68/666、A/69/659 和 A/70/552)。由于大会推迟审议这些提议,秘书长在本次报告中提供了其以前报告(A/68/666、A/69/659、A/70/552、A/71/652 和 A/72/649)中所载财务信息的最新实情。
3. 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已结束特派团的现金盈余被用于缓解现役行动中偶尔出现的现金短缺,特别是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和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这类借贷在 2017 年 7 月和 8 月以及 2018 年 6 月达到了 3 510 万美元的峰值。截至 2019 年 4 月底,交叉借款余额为 3 470 万美元。
4. 请大会审议秘书长关于解决在役维持和平行动所需现金问题的建议。如果新机制不获核准,请求大会允许保留 24 个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现金结存净额。
5. **泰尔齐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在介绍行预咨委会的相关报告(A/73/888)时说,大会在

其第 72/547 C 号决定中,将对关于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最新财务状况的前七次秘书长报告(A/66/665、A/67/739、A/68/666、A/69/659、A/70/552、A/71/652 和 A/72/649)和行预咨委会报告(A/66/713、A/67/837、A/68/837、A/69/827、A/70/829、A/71/856 和 A/72/838)的审议推迟到本届会议。行预咨委会重申了其以前对这一事项的意见和建议。

6. 如果本届会议期间没有作出决定,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审查他以前关于解决已结束特派团,包括对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未偿债务的提议,以期在其关于已结束维持和平行动的下一次报告中提供最新建议。
7. 大会多次呼吁会员国按时、足额、无条件地缴纳摊款。行预咨委会重申,必须及时解决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对已结束特派团的索偿要求。
8. 行预咨委会建议,为满足在役特派团临时借款需求而拟议保留的净现金余额应减至 4 000 万美元,即前三个日历年借款的最高数额,并建议超过该数额的任何可用现金盈余应退还会员国。
9. **Tarbush 女士**(巴勒斯坦国观察员)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发言。她说,几个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因会员国不支付欠款而出现的现金赤字,造成长期拖欠其他会员国特别是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款项已变得不可接受。某会员国决定不支付其维持和平摊款的 3%,使情况更加恶化,并有可能导致所有特派团今后结束时都出现现金赤字,从而使更多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得不到偿还。
10.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不应当因为一些国家故意扣留摊款而无限期地等待偿还。不偿还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则违反了这些国家与联合国之间的合法协议。令人遗憾的是,秘书处优先考虑支付工作人员的工资和供应商,而将偿还这些国家放在后面。偿还这些国家向联合国维持和平提供的服务和设备必须予以应有考虑。
11. 所有会员国都应按时、足额和无条件地履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财政义务。拖欠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摊款的会员国应尽快缴纳摊款。77 国集团和中国将要求提供有关会员国拖欠情况和 29 个已结束特派

团应付数额的进一步资料。这些资料应列入秘书长今后关于这一事项的报道中。

12. 在秘书长前几次关于已结束维持和平行动最新财务状况的报告中，载有摊款收取无法预测和存在缺口的历来情况及其对维持和平特派团的流动资金的影响。由于会员国未能按时缴纳摊款，为缓解在役维持和平行动的业务现金短缺，继续依赖已结束特派团的交叉借款。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借款额为 4 100 万美元，2014 年 6 月 30 日为 3 100 万美元，2015 年 6 月 30 日为 2 350 万美元，2016 年 6 月 30 日为 4 000

万美元，2017 年 6 月 30 日为 3 210 万美元，2018 年 6 月 30 日为 3 510 万美元。77 国集团和中国将采取积极措施，遏制此类交叉借款。

13. 大会在第 65/293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提出具体建议和替代办法，以解决出现现金净赤字的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拖欠会员国费用的问题。77 国集团和中国随时准备探讨各种方案，以公平、可持续的方式解决欠费问题，特别是对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欠费。

上午 10 时 20 分散会。